

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上午 10:3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（其中通讯表决的董事为：骆峰、何志文、吴军旗、潘学模）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王新明先生主持，经过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闲置资金，在确保资金安全性、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，且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同意子公司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、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委托理财。

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，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

本议案经投票表决，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4 月 17 日